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临 2024-053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网络”）拟与中电科（上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置业”）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自2024年10月1日起至租赁期满，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16-19层租金单价下调为4.9元/天/平方米，调整后租金合计为38,262,431.33元。租赁期满后，公司及子公司华讯网络拟续租3年，租金单价为4.9元/天/平方米，双方另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 电科置业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控制，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电科置业签订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公司发生的包括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65,217,844.46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已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的关联交易不做累计计算），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华讯网络租赁电科置业位于

上海市白莲泾路 127 号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 16-19 层作为办公场所，面积合计 10,065.89 平方米，租期 5 年，其中，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 16-18 层租赁期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止、19 层租赁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合计为 103,504,141.40 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56)。现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与电科置业协商，公司及子公司华讯网络拟与电科置业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租赁期满，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 16-19 层租金单价下调为 4.9 元/天/平方米，调整后租金合计为 38,262,431.33 元。租赁期满后，公司及子公司华讯网络拟续租 3 年，租金单价为 4.9 元/天/平方米，双方另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电科置业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控制，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电科置业签订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公司发生的包括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65,217,844.46 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已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的关联交易不做累计计算），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电科置业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控制，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电科（上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98661158T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白莲泾路127号地下1层01室

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

法定代表人：季崇高

注册资本：226171.047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1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餐饮服务；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资产管理，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电科置业100%股权。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华讯网络租赁电科置业位于上海市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6层、16-20层作为办公场所。除此之外电科置业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了独立性。

电科置业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类别为租入资产，交易标的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白莲泾路127号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16-19层，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合计10,065.89平方米。

电科置业为中电科信息科技大厦的产权所有人，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截止目前，产权人及其股东已在该房屋上设定抵押且大厦不得转让，不存在质押、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关联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的租赁价格是在参考附近地区同类的写字楼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正常的商业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出租方）：中电科（上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1（承租方1）：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2（承租方2）：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一）租金单价：自2024年10月1日起租金单价调整为4.9元/天/平方米，租金单价调整后剩余租赁期内租金单价不变。

（二）租赁合同续签：原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届满前60日内，双方另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新签房屋租赁合同”），新签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3年，租金单价按照4.9元/天/平方米。

（三）其他事项

1、乙方承诺根据补充协议约定的条款新签房屋租赁合同。若乙方不续签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

2、甲方承诺根据补充协议约定的条款新签房屋租赁合同。若甲方不续签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对乙方的损失进行赔偿。

（四）补充协议约定是建立在原租赁合同的基础上，对租金单价及续约有关条款进行的修订。补充协议未作变更之内容仍应按照原租赁合同执行。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本次交易遵循了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名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名关联董事江波、吴振锋、赵新荣回避表决，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